

证券代码：300147

证券简称：香雪制药

公告编号：2023-066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3日在公司本部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2月11日以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了全体监事，会议应到监事三名，实到监事三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伟华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、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对召开监事会的规定，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议案，经表决方式通过并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审查，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经在财政部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完成了执行证券期货业务的备案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需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。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网披露的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2月13日